



甘肃农垦鱼儿红牧场有限责任公司
拟进行资产处置所涉及的
两项固定资产—运输类设备之市场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鹏信资估报字[2025]第 GGS009 号

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接受甘肃农垦鱼儿红牧场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就甘肃农垦鱼儿红牧场有限责任公司拟进行资产处置之经济行为,所涉及的甘肃农垦鱼儿红牧场有限责任公司申报评估的两项固定资产—运输类设备之市场价值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报告正文的相关内容摘要如下:

一、评估目的:根据甘肃农垦鱼儿红牧场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申请固定资产报废的报告》(甘鱼牧场字(2024)40号)和甘肃亚盛盐化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所属农牧场固定资产报废的批复》(甘亚盛盐化便字(2024)30号):甘肃农垦鱼儿红牧场有限责任公司拟进行资产处置,为此,甘肃农垦鱼儿红牧场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甘肃农垦鱼儿红牧场有限责任公司申报评估的两项固定资产—运输类设备之市场价值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二、评估对象:甘肃农垦鱼儿红牧场有限责任公司拟处置的两项固定资产—运输类设备之市场价值;与评估对象相对应的评估范围为甘肃农垦鱼儿红牧场有限责任公司申报评估的两项固定资产—运输类设备。

三、评估基准日:2025年3月31日。

四、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五、评估方法:市场法。

六、评估结论:

采用市场法评估的甘肃农垦鱼儿红牧场有限责任公司申报的两项固定资产—运输类设备之市场价值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人民币:**0.70**万元(大写:人民币柒仟元整)。

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通常情况下,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2025年3月31日至2026年3月30日止。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关注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评估假设和特别事项说明以及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